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13位ISBN编号：9787536023925

10位ISBN编号：7536023928

出版时间：1997-3

出版社：花城出版社

作者：张爱玲

页数：28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内容概要

沉香屑---第一炉香 沉香屑---第二炉香 茉莉香片 心经 封锁 琉璃瓦 年轻的时候 花凋 中国的日夜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作者简介

张爱玲（1920-1995），中国女作家。祖籍河北丰润，生于上海。1943年开始发表作品，代表作有中篇小说《倾城之恋》、《金锁记》、短篇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和散文《烬余录》等。1952年离开上海，1955年到美国，创作英文小说多部。1969年以后主要从事古典小说的研究，著有红学论集《红楼梦魇》。已出版作品有中短篇小说集《传奇》、散文集《流言》、散文小说合集《张看》以及长篇小说《十八春》、《赤地之恋》等。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书籍目录

沉香屑——第一炉香/1 沉香屑——第二炉香/71 茉莉香片/120 心经/151 封锁/194 琉璃瓦/211 年轻的时候/229 花凋/248 中国的日夜/274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章节摘录

传庆见她真来了，只得放慢了脚步。丹朱跑得喘吁吁的，问道：“传庆，你怎么不来跳舞？”传庆道：“我不会跳。”丹朱又道：“你在这儿做什么？”传庆道：“不做什么。”丹朱道：“你送我回家，成么？”传庆不答，但是他们渐渐向山巅走去，她的家就在山巅。路还是黑的，只看见她的银白鞋尖在地上一亮一亮。丹朱再开口的时候，传庆觉得她说话从来没有这么的艰涩迟缓。她说：“你知道吗？今天下课后我找了你半天，你已经回去了。你家的住址我知道，可是你一向不愿意我们到你那儿来！……”传庆依旧是不赞一词。丹朱又道：“今天的事，你得原谅我父亲。他……做事向来是太认真了，而华南大学的情形使一个认真教书的人不能不灰心--香港一般学生的中文这么糟，可又还看不起中文，不肯虚心研究，你叫他怎么不发急？只有你一个人，国文的根基比谁都强，你又使他失望，你……你想……你替他想想……”传庆只是默默然。丹朱道：“他跟你发脾气的原因，你现在明白了罢？……传庆，你若是原谅了他，你就得向他解释一下，为什么你近来这样的失常。你知道我爸爸是个热心人。我相信他一定肯尽他的能力来帮助你。你告诉我，让我来转告他？行不行？”

.....

### 精彩短评

1、初中就看张爱玲了，当时不懂情爱，只觉得故事写的好。

2、两年前的吧。

3、《第一炉香》葛薇龙最后也被地位金钱牵绊，自己为自己挖坑，越陷越深。《第二炉香》扭曲的性教育，自私的蜜秋儿太太为了禁锢女儿不择手段。《茉莉香片》心理变态的传庆，以为自己本应该有的一切都被言丹朱抢走了，令他最怕的莫过于始终没有能把言丹朱错杀，而他将永远受刺激。《心经》的恋父情结。《封锁》里的偶遇，感性与理性的碰撞，或许每个人都有过那么一瞬间想脱轨。《琉璃瓦》女子悲剧的人生，女儿就是筹码。《花凋》当真正凋谢之时，才发现只有自己与自己患难与共。

4、我想现在的我看张爱玲，过于理性了。其实不止是对于张，对于任何一部作品和作家都是如此。过于理性，就不像文学系的学生了，像“社会系”，呵呵。这就是我如今看不下《丰乳肥臀》的原因吧，抗战题材历来是最不忍看的，又加之过分夸张的描绘笔法，看得相当艰辛。

第一炉香的女角薇龙的最后一句：“我跟她们（嫖客）有什么区别”，按说令人无比辛酸，但我竟冷酷地直视，没有更多的同情。或许她让我觉得不值得同情，她已被同化为拜金主义者，即使没有踏上这条“不归路”，也还会有无数的“不归路”在等着她，并且这样一种不堪早已潜伏在她的内心深处。薇龙在第二次踏进梁家白房子时，已嫌弃起“家里做熟了的佣人”陈妈，觉得搬陈妈不上台面，赶走了她；为新衣服兴奋地微笑入睡，反复欺骗自己“看看也好”；一次次自甘为姑母利用，为姑母“弄”人……我们只是看到她遇到其中一个堕落的机会时的反映，和慢慢堕落的过程。

薇龙是一个过分理性和自信的女孩子，所以自以为能抵制住上层社会声色犬马的侵蚀，直到最后被激发出对命运的谄媚，成为高级交际花。曾经她流露出最天真的一面，一厢情愿地陷入对浪子的爱，她会“自己哄自己”，利用姿色为她爱的人“弄”钱，虽然明知乔琪并不爱她，明知她的乔琪是个拜金主义者，是个卑劣的灵魂。这一点，她比不上莎菲。在爱的人面前，不给自己留下一丝尊严，谁还会给你尊严？让人如何同情你……

5、张在结局中说，葛的香烧尽了。可我觉得并没有，这炷香定格了。

我是羡慕威龙的，她原先的想法和我现在的很像，上大学，有个稳定的工作，然后找个稳定的人嫁了，这辈子心就安了，可这辈子都得不到爱情，那时的威龙的香不也灭了么？

乔琪乔有什么不好，他没有温度，却渴望从女人身上得到温度，这温暖持续的时间并不长，所以他一辈子都在寻找，所以他对女人的态度让人捉摸不透，他会很认真的和你谈恋爱，但同时他会很认真的很别人谈恋爱。可那个女人，不喜欢那种孩子般的大叔呢。

得罪于这样的男人，带给女人的注定是痛苦，但哪个女人甘心放下呢？威龙是幸运的，乔说他是不会结婚的，而威龙却又价值，有价值让他步入他曾今厌恶的婚姻，倪儿没有这种价值，睇睇没有这种价值。她们曾经拥有乔的心，却无法拥有和他的婚姻。

看到结局的我很惆怅，威龙认为自己是个妓女，那是她爱乔爱的太深太深了，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乔更像妓女，为了更多女人抚慰自己冰冷的心，他需要钱，需要钱。。。而这钱，是榨干威龙的一生，威龙爱的太深，她已经看不清这一切了，那样深透地爱人，是夹杂着私心么？不是，这一切都是威龙的自欺欺人。

我是羡慕威龙，我到现在都无法爱上一个人，这世界上一辈子都没爱过的人是不是很多？

6、对这个故事感触不深，但是对张爱玲讲故事还是很服气的。

7、看了不舒服好几天

8、盲目的爱情使人沉沦，葛薇龙就像玻璃瓶子里的蝴蝶，美丽而了无生气

9、傻女人的悲剧爱情故事不值得人可怜，可是那份孤勇却让人无法忽视。千金难买我愿意，或许她也是幸福的。只是这种幸福像玻璃一样，脆弱易碎。

10、第一炉香：

一个穷人适应富裕容易，再回到贫困就很难了，所以这样的女子，即使一开始只是想念书，最终还是成为富人的玩物，更可笑的是还得凭这项技能去赚钱养自己的男人。真是太过悲哀。倒并未觉着薇龙是真心爱乔琪，只是活在自己的想像中罢了。并不喜欢这样的故事，但却真实地反映出那个时代的香港的腐烂，张的笔下总是可以很清楚地表现出外表富丽堂皇内在却是千穿百孔的家族及生活在其

中的人。让人觉得无奈，更多的却是悲凉。

第二炉香：

让我知道原来无论是哪个民族的人，只要来到中国这片土地，来到这个环境，你便会成为它黑暗下的俘虏。爱上那个时代心理不健全的女人是很痛苦的事，不能逃避不能改变，所以最终只能是自杀。让人心寒的是那么多人人都认为你是错的，你是罪人。

茉莉香片：

短短的一篇，从极度的压抑到最终的爆发，扭曲环境下生长的人不可能会拥有健全的人格，即使没有结尾，但可以想像最终也只能是走到那一步。

封锁：

张的文中总是透着想知道真假的疑惑，这也是每个人或多或少曾在心中迷惑的东西。封锁短短的一点时间可以从陌生到熟悉、从开始到结束、从真到假、从梦的开始到醒来。什么才是真的？只有自己。

11、莫名有种诡异的感觉，晚上坐在床上读会浑身发冷。几乎每本都是这样。

12、我佩服作家们将自己细如丝乱如麻的情感凝结成文字展示给世人的勇气。

读了张的第一炉香:沉香屑、第二炉香，于是，也想着花一炉香的时间去凝结下自己。

每每读完她的一篇，没有大喜大悲的揪心，只有心里道不明的堵堵的奇怪感觉。渐渐迷恋上了那种出奇又虐心的故事，也学会了欣赏她笔下的文字。也渐渐发现，在那里，藏着不可避免的生活现实。

在爱情中，谁不是低到尘埃里，去莫名其妙地仰视着那个莫名其妙的人。  
我跟她们，你跟他们又有何区别？

由不完美的人组成的不完美世界注定不会演绎一个完美的故事。

在那里，没有自轻自贱，没有自恃清高，有的只是每个人自以为是的执念，他们都不愿舍弃自己内心精心编织的梦。

每个人，终究都是在为自己而活。

爱情的任何结局都无关乎输赢。表面的赢家，受的都是内伤。

在绝望中残存的妄念，注定只是自欺欺人的伪幸福。

虽然犯贱也是种单纯的可爱天真，但我们更需要的是知进退的理智。

不要让自己的幻想左右了自己的决定，不要为了偶尔的一丝温暖，而选择了漫长的彻骨寒冷。那，不是伟大，是愚昧。

想想现在坚持的理由，或许已不记得自己为何还要守在那里，只是不愿意面对自己又要被打回原点的事实。

既然已找不到继续的理由，那就坚定的转身，然后骄傲的离开。

分些痴情给家人、朋友和自己。真正的快乐，从来就不应该是别人给予的，而是自己寻的。

有的人，就是《封锁》中曾扑朔迷离过但又注定不会永恒的短暂相逢。

但又不得不承认，能遇见，本身就是一种幸福。

长大不需要一年一年，只需要一个不长不短的故事，以及一个措手不及结局。

13、是高中的每一个下了晚自习的夜晚读张爱玲。你有时间吗？我给你讲段故事。大概一炉香

14、還是張愛玲一貫的文風，讓人靜靜地痛，卻流不出淚來。第一爐香似乎燒得有點長，最後火都要滅了，卻又留著點兒的火星，忽兒閃忽兒滅的。在蕭靜的冷夜里，讓人看著點光亮，卻又找不到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光源，也感受不到任何的温暖。就这样忽明忽暗地跳躍著，更顯得詭異與恐懼，無限的孤獨與無助。想找個希望，卻又找不到希望 這麼跌坐在地上，似乎在等著一盞燈來指路，實際上是那火星的滅，讓人完全地絕望了。恩，一爐香燒完了，就這麼完了，是一種解脫吧。只有那裊裊的白煙，和那糜爛的香爐，靜靜地沉了下來。

15、 年紀慢慢大了，才學會“平心靜氣”地讀張愛玲。正如她平心靜氣的寫，用一種局外人的，洞破世情的姿態。

張愛玲是冷眼旁觀的，從寫作、到整个人生，她都不太投入，就像人生這整個遊戲，她早已知道規則。哪里有陷阱，哪里有關卡，遇到的NPC會說什麼話，潛台詞是什麼，什麼時候應該開始，什麼時候應該結束，每一場相聚別離，都似乎可以預計。

雖然一段離經叛道的“愛情”讓她低到塵埃里，但是情緣盡時，她也不可能投入的為愛失控，她會平靜而包容的離開。因為洞悉事情的人，永遠只能是局外人，她知道人心的變化，就像飄落的樹葉，像每天照常升起的太陽，是自然而然無法阻擋的。

可是知道了規則，還怎麼忘情投入的玩下去？

了解遊戲的規則，到底是免於傷害，還是慧極必傷？

張愛玲有一篇文章是不同的，就是第一爐香里非常精緻的短篇“封鎖”，隨著舊上海電車叮叮當當的封鎖咒語，時間和空間都仿佛靜止了，油鹽醬醋銅鈔鈔票買汰燒污言穢語車水馬龍精明市儉都被隔絕在外。這個世界變得溫柔可親，男人和女人變得相互理解和體恤，脈脈吸引，相互因為懂得，所以慈悲。然而張愛玲總歸是張愛玲，叮叮當當的封鎖夢總歸要醒。封鎖結束，一切繼續，精明依舊，各回各家。

或許是宿命，正是這篇“封鎖”，讓胡蘭成注意到張愛玲，欽慕她的才華，然後去拜訪她，然後啟動多米諾骨牌一樣自然而然無法阻擋的故事。

寫作上一個小小的封鎖夢，給她帶來的是生命中一個大大的白日夢。

多多少少刺痛她平靜的心，對於局外人來說，或許是痛苦，也是救贖。

16、 愛不釋卷

17、 我愛你，與你何干？可以說是固執，也可以說是对愛的執著。好與不好，自己不後悔就好！

而我男友就不能理解她以及我以及朋友們這種愚蠢的這種為所謂的爱情犧牲的做法，男人就是不一樣，理性思維。

而我們女人，明明知道那是錯的，還要為之，雖然蠢，但感性，才叫女人。。為爱情傻過的人，都能體會女主的心情。不過，我傻得輕些，她更蠢些，有些原則還是堅守的。所以我也是矛盾的。所以他說我思維混亂。。

18、 飛蛾撲火 低至塵埃里的愛

19、 “我是自願的” 唉.....何必呢

20、 1. 喬琪說，薇龍，我不能答應你結婚，我也不能答應愛你，我只能答應你快樂。這時薇龍才知，原來與她的期望太遠了。你心裡期待的，原本也只不过是期待的，在香港呆的再久，在人群裡穿梭在得水如魚，也只不过是如魚，要知道你不是魚，你還是個渴望簡簡單單的一份情，相守著可以

到老的姑娘。与你的好姑妈不同，与梁太太的感情观相差太远，不是物质主义者，要独排众议的嫁给一个不爱的人，是真的行不通的事情。而我不愿有一天，变成一个需要爱，需要许多人爱的人，愿的只是，择一座城，终老，得一心人，不弃的感情。

2. 有一句话说的对，没有什么会是不变的，即便是人心，即便是一块石头，一滴水。有时候，你这么想一件事儿，走着走着，你就会去否定之前的想法，然后继续走，再去否定自己的想法，觉得曾经年少时候的想法是多么无厘头，才知道，长大是不需要一年一年的，因为长大是一瞬间的故事。可能前一秒还是女孩家家的想法，后一秒忽然就豁然开朗了，一些事情一旦想明白就真的明白了，原来没有天长地久，地久天长是写在纸上，说在嘴里，骗人的东西。不信就对了，信了，你要么就一直信下去，给自己编个谎儿，要么，就掉进了万劫不复的深渊。薇龙从来没有这么清醒过，她爱乔，到后来，可能是为了他不爱她的缘故，所以此刻，她如此庆幸，他没有跟她结婚。

3. 关于从庐山带回来那七八罐子白云的故事，如果是没有搬进这座大宅子的光景，她大抵是会觉得这个可以称得上行为艺术的人，是浪漫的，是知道生活情趣的，会觉得他花园里的云真的是来自庐山的，美丽灿烂独一无二。而现在在薇龙心里，却觉得，这和为爱结婚的那些死脑筋的人，无二，傻的透顶，不可理喻甚至是。

4. 生了病才愈发的想念熟悉的东西，环境也好人也罢，在脑海里很久远的东西都一拥而出，一发而不可收拾。此刻，更是风急火了的想回家，可是，越急，病却好得越慢。过了些许日子，她在想，生这场病，也许一般是自愿，心里下意识的不肯回去，心里的下意识有的时候可怕的要命。你越是想好，就偏偏越是好不起来，等真的光阴过去大半，你好起来了，才发现，原来是心底的妖怪在作祟，告诉那些小鬼，你就是想混沌的过日子，想家不过是借口，好不起来不过是嘴上说说的借口，罢了。

在回家与不回家这个问题上，她像是着了魔似得，可以三分钟换一个想法，五分钟再换另一个，都是最真实的，哪个也不是假的。在两个极端的想法里，换来换去，身心疲惫。走，不走，走，不走，不是数花瓣的言情剧集，真是的让人泪流满面的画面。曾经的四月里，你何尝不是这样，何尝不是想快快好起来，何尝不是希望一切如最好的年华里的自己一样的美好，可雪下个不停，到处都是茫茫一片，人心也是，不是不想好起来，是好不起来，等着时间慢慢过，等着有一日，就那么好了，谁也不知道你曾经的挣扎，收好行李，却又把所有的行李在打散，回归原点。

5. 你不愿做，低下头，去找司徒协的那个女子，那是曾经；而现在为了乔，你回过头，这是因为我没钱，我可以赚，为了你。但薇龙这样，不过是离他越来越远而已，不爱你，就是不爱你，哪有那么多道理可讲？寻觅爱情大抵是所有姑娘都会做的事情，可你太傻，你觉得你爱了，他说不娶你，不过是因为种种口头的理由，而你，却因为这种种的原因卖了自己，即使你终如自己所愿，成了葛太太，可不过是把自己卖给了乔，卖给了梁太太。人家没同你结婚的时候，就已经向着可以离婚了，那么这可是你想要的爱情？可是你曾经说，你不想成为梁太太，所以要自己独一份的感情？

你说，她们是不得已的，而我是自愿的，忽然心疼，不得了，心疼的不得了。一个女子，因为一个男子，因为爱情，因为想要嫁给他。你说，你爱我，与我无关，到时候要怪怎么怪都不会怪到我头上。你看我自私的如此极致，我在想分开的时候你估计是会怪我的，我可能爱过你，曾经有一瞬，我爱过你。即使你现在是我的妻子，可我有的是心疼，只是出于，你今天这么的高兴，只因为我们一起过了个年。

我思索了很久，不知这一炉沉香还要焚多久？

21、"从来没有，你明明知道一句小小的谎可以使我多么快乐，但是，——不！你懒得操心"。女人从来不要依附男人而活

22、薇龍本是為了完成香港學業，瞞著父親，跟了她姑姑——交際花梁太太，後來順理成章的成

了交際場上的後起之輩。女孩本是聰明人，曉得為自己打算，也懂尋法實現。後因為愛上個窮途末路的公子哥兒——喬琪而亂了。

整部小說沒有半點兒人情味，人與人都建立在一種利用基礎之上。即便是血融於水也敵不過內心的貪婪。這人世間只有名利物慾最實在。最真誠的愛情成了女孩自掘墳墓的導火線。女孩無從選擇，在思前想後，在鄭重衡量後，仍是自欺欺人求安穩，忽視不斷支離破碎的實質。

若是以前，我是理解不了薇龍。像她這樣的姑娘——有幾分姿色，也有學識，曉得說幾句場面話，也能唱幾句英文歌，雖然是小孩子氣，脾氣強，倒也是個好姑娘，即便尋不到好的差事，嫁個好人家應是沒有問題，可這弄人的命運偏偏讓她選了個沒心沒肺、一無是處、貪圖享樂，不務正業的落魄富家子弟，執意嫁他，還為守住這婚姻而自願的徹底的將自己賣了。如今，道聽途說了朋友許多的戀，自個兒也經歷了一些傻事，這其中作賤般得無可奈何，是明白了許多。生活如何，有時候並非他人評價，只是自己捫心自問。

常說精明的人，也有糊塗的時候，這種糊塗外人看來是自作孽，自己明白其實是心甘情願的，也是問心無愧。那麼，是否可以這樣認為，這種糊塗於自己而言，是最坦蕩的快樂。至少活著仍有勇氣去執著期許，而無畏結局，甚至無畏現實。

事情的孽往往是時間點的誤差。人難免會有一些瘋狂的期許，只是看當時是否尚有為了期許赴湯蹈火的勇氣與本錢。精明的梁太太也有期許，甚至更多更複雜，只是她已過了青春年華，有了理智壓制瘋狂，有金錢恣意妄為，有手段另尋他路。薇龍則不同，在她花樣年華時來，她有貪婪的心，有自信的條件，用足夠的花容月貌來支撐實現期許所需要的條件。

文中，梁太太勸喬琪的那番話說得實在——“我看你將就一點罷！你要娶一個闊小姐，你的眼界又高，差一點的門戶，你又看不上眼。真是幾千萬家財的人家出身的女孩子驕縱慣了的，哪裡會像薇龍這麼好說話？處處地方你不免受了拘束。你要錢的目的原是玩，玩得不痛快，要錢做什麼？當然，過了七八年，薇龍的收入想必大為減色。等她不能掙錢養家了，你儘可以離婚。在英國的法律上，離婚是相當困難的，唯一認法的理由是犯姦。你要抓到對方犯姦的證據，那還不容易？”於是，喬琪聽了，也就心悅誠服。

當然，薇龍早已不是起初那懵懂和上海女孩。在她還沒有作決定時，早已心中有數——她愛他，與他沒有關係，也曉得這種犧牲自己換來的安逸，或者說是成功，是有時間限制的。當她耗盡青春本錢，變得無力，一切會原形畢露，是清清楚楚的殘忍。她會一無所有。大概是有一個念頭讓她仍存僥倖——也許有一天他會需要她的。為此她願意孤注一擲。於是，她也無怨無悔，相當灑脫。

婚姻本是美好的事情，卻被這三人弄得像場暗戰。結局是皆大歡喜，梁太太得了個尚好的棋子，薇龍圓了個心願，喬琪也有了好使好用的搖錢樹。幸好薇龍的一片癡情不假，讓這事得以自圓其說。

小說的完結極其精彩。薇龍與喬琪在看熱鬧的時候，兩人幾句對話，足以說清楚未來。縱然喬琪是有愧，也是假惺惺的，放任貫了，他還是按耐不住內心的慾望，還是會忠於自己。這種種薇龍明白得很，所以她說她與那些站街的小姐不一樣，她是自願的。

若她是自願的，那又何苦之有呢？

23、再点上一炉沉香屑，沉香屑不必放的太多，只需少少地撮上一些，因为这回的故事是比较短的，称不上一段传奇。在缭绕的香烟中，您当然也可以闻到爱情的味道，只是这味道很淡，依稀存在着美的幻想。可是有人却偏偏喜欢这种幻想，独自沉浸在罗曼蒂克式的柔美的梦中，当然，这不能只是怪她，一个初次触碰爱情的女孩，过浓的味道总会让她感觉到些许的不舒适，仿佛一切美的幻想瞬间全都毁了，破碎成沾着脏的现实。梦醒之后，现实似乎已经离她远去，却深深地刺痛了给她爱情的人，它就像一张新织的蛛丝网一般地飘粘在他脸上，任凭蛛丝网外边的愚蠢在他头顶上晃动，指指戳

戳地咒骂。蛛丝网逼得他越来越喘不过气来，呼吸随着缭绕的香烟渐渐地淡了下来。沉香屑点完了，时间虽短，却也熏出了半世的人生，而这爱情终究还是一个悲凉的爱情！

附：

罗杰道：“悻细，你为什么喜欢我？”悻细把两只拇指顺着他的眉毛慢慢地抹过去，道：“因为你的眉毛……这样。”又顺着他的眼眶慢慢抹过去，道：“因为你的眼睛……这样。”

另：悲剧，不过是喜剧过后的悲凉！

爱情和结婚是不同的两回事！

24、她的小说我最爱的一部，也是最无奈最感到悲凉的一部。

25、她美丽却惊恐容貌老去，会赚钱却成为她能嫁给乔琪的筹码，想要挣扎最后又自甘沉沦。或许吧，这就是她卑微的爱情。但，这真的是爱情么？仅仅凭着心里的感觉？倒觉得只是她自己的一番执念，无关爱情。从头至尾，她都在为自己编织一张逃不出去的网，认定这是她该走的路，甘愿挣扎成为那个低到尘埃的女子。

26、“我跟她们不一样，我是自愿的。”

27、张爱玲系列

28、我爱你与你无关

29、真是爱的让人绝望

30、张爱玲的小说我大抵都喜欢，可偏偏对这个中短篇情有独钟。一盏香的功夫，听她讲战前的老香港，一个迷人的女人心动又心伤的爱情。雅致，缠绵，念念不忘。

31、

你看，想过什么样的人生，就要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别总是抱怨世态炎凉，良人难觅，先看看自己愿意付出什么，你自有所得。无比认同你的解读

32、

昨夜闲来无事无意之中翻到了张爱玲的成名作《沉香屑 第一炉香》，记得上大学时喜欢去图书馆读书，民国的那一众作家也读了差不多，但是到最后喜欢的却是张恨水一类，那种绮丽却带点悲哀的文字总是让我有点沉醉的意思。张爱玲也读了一些总是觉得太颓废，有些地方也不太明白也就不了了之。

即至昨天，大学毕业四年之后，经历了些许沉浮，懂得了稍许人事重新翻开张爱玲却是被深深吸引，原来小说重要的不止是故事情节，揭露俗世的人性也是一番看头。对于年纪稍大却喜欢做梦的女人，张爱玲的文字或许是一瓢最好的冰水，淋上头虽是冰凉却有足够的能力让人清醒。

年少时的女生总是做过公主的梦吧，幻想有一个王子来迎娶自己，只是这梦做做就好。小说里的葛薇龙向往浮华奢靡的生活，离开自己笨重沉闷的老式家庭来投奔名声本就不好的姑妈，与其说这是因为被实事所逼，不如说是自己的选择。即便香港不发生战事，父母不需回迁上海，葛薇龙的投奔也只是时间问题。人总是喜欢找借口的种种不道德事情的发生总是喜欢迁就于别人，小偷总是喜欢怪父母不管束，或许只是为了减轻自己心理上的负罪感。

来到姑妈家葛薇龙也过上了公主的浮华的生活，每天只是社交唱歌跳舞，虽是替姑妈弄男人，心理上会有自责但是与这绮丽的生活做取舍的话还是牺牲了吧。即至遇到乔其乔，虽是王子却是浪荡的王子，葛薇龙自以为爱上乔其乔，乔其乔的相貌应是很大的一部分，但是乔其乔本身的放荡不羁让葛薇龙固有的自卑以及道德感萌生了拯救的意味，女人总是想要担当救世主的角色，幻想着自己能够将一个浪荡子改造为谦谦君子。一个男人越是不羁，女人的救世主意味就越浓厚。如若女人拯救了男人，那么结果自是欢喜，若女人拯救不了，随男人一起坠入深渊，也会觉得自己占领了道德的高地。女人会认为看看吧都是因为他，若不是因为他我也不会沦落至此，说这种话时脸上估计会有圣母般的慈祥吧。这种自我牺牲或者是自虐好比精神毒品，越陷越深却是欲罢不能。

葛薇龙的悲剧从开始就已注定，喜欢奢华放荡危险，这是来自人的心灵深处最原始的诱惑，把控力不强走上这条路也是必然。结尾的时候，葛薇龙说道：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这个应该是她对自己的总结，总归经历过后才会清醒但是却无可奈何，有无姑妈有无乔其乔都是不重要的。

33、爱情里值不值是旁观者的事

34、傻

35、张爱玲的小说看完总是感慨良多，或悲或喜或怜或怒

36、点上一炉沉香屑，在淡淡的香气中，听着一段古今传奇。传奇中有亲情的一缕烟，可这亲情似是沾了沉香屑的味道，便不再只是亲情，而是含着浓浓的粉黛，显得有点不伦不类的样子。当然，传奇中也有着爱情的一缕烟，很浓烈，却又很模糊，既含着梁少奶奶身上的胭脂，也含着乔琪乔身上的铜锈，是一种杂乱的混合，仿佛爱情不只是两个人的事情，而是几个人，甚至一群人。任何读过爱情故事的人可能都会怀疑这样的爱情，可这样的爱情却又实实在在的存在，故事总是喜欢让人去相信理想的虚幻。只是这样的爱情切实地苦了传奇的主人公，为了它，她牺牲了自己，眼睁睁地等着自己未来，无边的荒凉，无边的恐怖。可是这又能怪谁呢？她的一句话已经解释一切：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沉香屑点完了，待余烟散尽后，却恍然发现，这沉香屑并不是香的，而是浓浓的苦涩，将传奇外的人熏出了满眼的辛酸泪。

附：为了爱而结婚的人，不是和把云装在坛子里的人一样的傻么！

有时候，你明明知道一句小小的谎可以使我多么快乐，但是——不！你懒得操心。

世界上没有真正的爱情，所谓的真正的爱情不过是孤独时眼睛没有看清的虚幻。就像葛薇龙，如果卢兆麟没有遇见梁太太，或许葛薇龙已经成了卢兆麟的妻子；而如果葛薇龙没有遇见乔琪乔，葛薇龙又不一定成为谁的妻子。可是葛薇龙到底是爱卢兆麟还是乔琪乔呢？可能连葛薇龙也不一定清楚。而真正的爱情不应该只是两个人的关系么？

现在想一想，葛薇龙还是爱乔琪乔多一些的。这似乎又推翻了上边的理论。

到底我还是相信真爱的。只是有时这真爱是两个人的事情，有时却只是一个人的事情。

37、第一炉香讲述葛薇龙因求学寄宿在姑妈家，接触上层奢侈社会，接触情场浪子，一步一步不能自己走向堕落的过程。

韩寒说喜欢是放肆，爱是克制。可是爱一个人，哪能那么容易克制住自己。葛薇龙明明知道结婚只有一片黑暗的未来，可是仍然选择飞蛾扑火，甘愿付出所有来求得黑暗中片刻的微光，可悲可叹……

38、高二学生时代，开始看书的第一人。

39、如果这里描写的就是上海那个时候的真实情况，那么那个时候的女人太悲哀了

40、说到底，感情的事无非是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41、葛薇龙一个极普通的上海女孩，为了能留在香港继续深造、完成学业，不得不向自己的姑姑寻求出路。她的姑姑曾为了钱财，不顾家人的反对，嫁给了一个可以当自己爹爹的男人，并把那男人养老送终，得到了一笔不菲的遗产。也就是靠着这笔财产，游走于香港的上流社会，热衷于掉各种各样的男人，即使年事已高，也乐此不疲。葛薇龙知道姑姑的事情，也明白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但本着单纯的心思“我只做好我自己的，顺顺利利拿到文凭”，便义无反顾的踏上了这条不能回头的路。

从她刚进姑姑家那天起，看到满柜的衣服就锁上门来一一试穿，听到楼下笙歌四起，两次都告诉自己看看就好，这些细节注定了她的悲剧。人一旦习惯了那种奢华的生活，就再也回不去了，葛薇龙也是如此。在她进入上流社会，并小有名气时，爱上了不该爱、也不值得她爱的乔斯。她也有做过苦苦挣扎，最终还是败给了物欲，选择了继续堕落。其实即使没有乔斯的出现，她也回不去了。

鲁迅曾经说过，悲剧莫过于将美好的事物慢慢肮脏化。葛薇龙一个曾经多么单纯的女孩，抵挡不住物欲的诱惑，最终沦落到出卖自己的人格和身体为姑姑勾引男人、为丈夫赚钱的地步，实在可悲。不禁想到了《蜗居》里的海藻，不同的时代、不同的背景、不同的经历，却有如此相同的结局。

《蜗居》为什么能火，因为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这个物欲横飞时代下的某种现状，很佩服张爱玲，在几十年前都有如此远见的眼光。同时也告诫我们抵挡不住诱惑的人，最终是要被时代洪流淹没的。

42、在她笔下是把所有情绪都放大了，涉及到爱情的男女都是卑微到尘埃里的，人物心理把握很到位，但是不理解她笔下人物的行为做法，可能是处于不同时代的原因。

43、如果湘粤一带深目削颊的美人是糖醋排骨，上海女人就是粉蒸肉。

从来没有想过可以把女人比作肉，总觉得肉是油腻的，要比也是把那些肥胖的男的比作肉。湘粤一带的女人是怎么的呢？黑瘦一些，糖醋排骨，甜甜酸酸，有嚼劲，有韧性。上海的女人呢，粉蒸肉

白白嫩嫩的，圆圆的，小女子也。

那是个潮湿的春天的晚上，香港山上的雾是最有名的。梁家那白房子黏黏地溶化在白雾里，只看见绿玻璃窗里晃动着灯光，绿幽幽地，一方一方，像薄荷酒里的冰块。渐渐地冰块也化了水——雾浓了，窗格子里的灯光也消失了。

像薄荷酒里的冰块，薄荷一词瞬间就让人想到了清新的绿色，薄荷酒喝下去，定是沁人心脾。窗子正是一方一方的，冰块也是一方一方的。以静变动，这房子竟是有味道的。

突然听见楼下一阵女人的笑声，又滑又甜。

又滑又甜想到了豆腐脑。什么样的笑声是滑的呢？

他看谁，薇龙也跟着看谁。其中惟有一个人，他眼光灼灼地看了半晌，薇龙心里便像汽水加了柠檬汁，咕嘟咕嘟冒酸泡儿。

通常总见其它作品中会写吃醋，或是打翻了醋坛子。汽水加柠檬水，又动态化了，加上后面的咕嘟咕嘟冒酸泡儿，景象仿佛就在眼前。汽水加了柠檬汁比醋也要高雅些，更符合在宴会上的场景。

两个人四颗眼珠子，似乎是用线穿成一串似的，难解难分。

珠子是可以线串起来的，眼珠子串起来了，难解难分，暧昧。

薇龙那天穿着一件磁青薄绸旗袍，给他那双绿眼睛一看，她觉得她的手臂像热腾腾的牛奶似的，从青色的壶里倒了出来，管也管不住，整个的自己全泼出来了；

手臂像牛奶，那是又白又滑。热腾腾，泼出来，女主人公对这个男人动心了。整个描写很精致，不落俗套。

那时天色已经暗了，月亮才上来。黄黄的，像玉色缎子上，刺绣时弹落了一点香灰，烧糊了一小片。

玉色缎子，刺绣，香灰，充满了小资人家的气息，充满了诗意。整个画面安静却又动态的呈现在了读者的面前。

那时正是初夏，黄梅季节的开始。黑郁郁的山坡子上，乌沉沉的风卷着白辣辣的雨，一阵急似一阵，把那雨点儿挤成车轮大的团儿，在汽车头上的灯光的扫射中，像白绣球似的滚动。遍山的肥树也弯着腰缩成一团，像绿绣球，跟在白绣球的后面滚。

黑郁郁，乌沉沉，白辣辣对称，为一体，雨是白辣辣的，真是又急又快。后面又比做白绣球，我想到了手撕包菜，包菜也和绣球一般是圆的，但是绣球要秀气的多，更文雅。还没完，还有绿绣球，绿绣球是肥树，张爱玲的描写总是一环接一环，形象具体，画面感十足，不只有画面，还有味道。

乔琪笑道：“那些醉泥鳅，把你当做什么人了？”薇龙道：“本来吗，我跟她们有什么分别？”乔琪一只手管住轮盘，一只手掩住她的嘴道：“你再胡说——”薇龙笑着告饶道：“好了好了！我承认我说错了话。怎么没有分别呢？她们是不得已，我是自愿的！”

喝醉酒的人像泥鳅，走路摇摇晃晃，像泥鳅一样让人抓不住。怎么没有分别呢？她们是不得已，我是自愿的。说实话这个故事很简单，我也读不出什么深意出来。只是实在喜欢里面的文字。当看到这句话，稍微有了点感觉。女主的心里一股悲凉之意瞬间出来了。别看外表光鲜亮丽，却只是出卖自己赚钱的一个可悲的人。

44、实不相瞒，最爱这一篇

45、看《第一炷香》，大抵是什么时候矫情地哭出来的我是自己都不知道的。

也许是薇龙小声说，“我没有钱，但是，我可以去赚钱”的时候，这句话到使得她的姑妈眉开眼笑了，我心想这姑娘真傻，是真不知自己正跳入一场骗局吗？“从此，薇龙这个人就等于卖了给梁太太和乔琪乔，整天忙着，不是替乔琪乔弄钱，就是替梁太太弄人。”直至到最后，薇龙与乔琪乔一

起出玩看到妓女时，自己笑着说“我跟她们有什么分别？”我才知道原来薇龙早已明白这是一场陷阱，却还是心甘情愿的走了下去。

乔琪乔这个纨绔子弟，自然是充满致命的吸引力的。哪一位感性的姑娘年轻时没有爱过这样一个人呢？他从来不说爱你亦或常常说爱你，他以爱的名义将你送入云端，然后将你从空中狠狠抛下，他让你尝到在父母手里永远尝不到的苦痛，他将你用眼泪把浇灌滴血的心尖。当乔琪乔对薇龙说，“你看，我从来没对你说过一句谎。”却是那样理直气壮的口气，是呀，仔细一想，他的确是没说谎，“薇龙，我不能答应你结婚，我也不能答应你爱，我只能答应你快乐。”也许这正是这类男人的可恶之处吧，连编个谎话骗你也不肯，事后反倒都是你的不对，他大可说一句“我早就说明了，是你自己心甘情愿的呀”然后拍拍屁股走人，连说几句忽悠你的承诺，都是懒得。

而与乔琪乔的婚姻，在薇龙看来，也许也是幸福的吧。最起码他在她身边，尽管“等她不能挣钱养家了，你大可以离婚”薇龙她明知这一切，内心却仍存侥幸。女生总是能为自己的行为找一万个说服自己的荒谬的理由，在乔琪乔略感自责时，她又能说出“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这样的话来。《霍乱时期里的爱情》说，当一个女人决定和一个男人睡觉的时候，没有她跃不过去的围墙，没有她推不倒的堡垒，也没有她抛不下的道德顾虑：事实上没有能管得住她的上帝。女人一旦陷入爱情便会变得盲目且冲动，而男人不同，事实上，男人以百分之三十的心思恋爱，甚至更少，女人以百分之八十的心思恋爱，甚至更多。因此，这便是悲剧的楔子。

可我觉得，薇龙仍然是不幸的。一个女人，若是将自己和盘托出，若不能主宰自己的灵魂，如果是遇到还有点良知的男人，那还算不幸中的万幸，可若是遇人不淑，那就麻烦了。而薇龙这样的女人，偏偏是矫情到底的，她这一辈子，必须要爱一个人，爱情是生活的必需品。可这样的东西，却不是世间薄情寡义的男人能长久供给得起的。依赖外界的人，无论依赖什么，都是一种奴隶。薇龙就是感情的奴隶，乔琪乔的奴隶，她靠汲取爱的养分而卑微的活着，薇龙，或者说像薇龙一样的姑娘们，她们几乎从来没有真正的为自己活过。

仍然觉得，姑娘们心里的傲气不可丢。拥有的时候，就好好珍惜，握在手里。失去的时候，泰然处之。

张爱玲不痛不痒的叙述完整整个故事，文字看似平和却让人彻骨寒冷。“薇龙的一炉香，也就快烧完了。”对于薇龙的后来，谁知道呢？可无论怎样，都注定是场悲剧。鲁迅先生说，“悲剧是把美好的东西撕毁给人看”，我们眼睁睁的看着初入梁太太家里的那个天真的姑娘是如何一步步把自己逼入绝境。

46、值得吗？怎么不值得？

47、我爱玲，不多说

48、

薇龙本是良家女子，却一步步走到一个看似悲凉的境遇，是物质的诱惑还是爱的自甘堕落。

梁太太出场时，透露着小姨太的精明与交际花的妩媚，年轻时候因为不愿意嫁给一个看似各方面合适的人，偏要去做富豪的小老婆，只为等着他死，自己获得一笔财产而运用交际手段吸引那些入世未深的翩翩公子，亦或是用情场老手段来维持算不上情人的人，连自己的侄女也不惜利用，其实，只是为了得到爱。可这爱中，透露着无尽的自私与薄凉。

薇龙到底是没有抵挡住，不管是来自于物质还是来自于情感。她也算是个精明女子。本是家道没落，付不起学费，只得自己厚着脸皮去找早已与自家断绝关系的姑妈。初次见面，被数落的下不来台，却也没有放弃，陪笑着说只要姑妈把自己教育了，以后就会尽心报答。自卑之心从头便有。自第一晚住进姑妈家的大房间，便偷偷的把衣柜里的衣服试了一遍，自己都觉得自己上不了台面。自此，便是与姑妈一同出入所谓上流交际圈。这便是万劫不复的开始。之后再想退出，千难万难。

物质的诱惑远没有想象的那么容易抗拒。尤其是，这物质，能够带来一个人所谓的自尊心，所谓的身份认同，哪怕是知道情场是过场，想必，还是有千万女子愿意去演一场这样风花雪月的故事。

对于花花公子乔琪来说，他当然是谁都不爱，很清楚，自己又没钱，又享福惯了，是最适合做驸

马的人。一流的交际，二流的地痞，不学无术。可是他调起情来，是那么的认真，由不得你不相信。可等薇龙陷进去之后，又明确告诉你，抱歉，你没有钱。

薇龙是真的想回到上海重新再做人。哪里有人愿意给她这样的机会，最放不过的，是她自己。怕是她自己也不舍得这流光溢彩的生活，不见得回去上海嫁个普通人就一定是不幸，但是她放弃。明知道，想要嫁个有钱又合意的丈夫太难。最终，她还是选择嫁他，养他。

姑妈到底是过来人。你若年轻时候不爱惜你得名誉，最多嫁个二等人。不要说等到四十岁还能斯文文的去谈恋爱，那时候早已人老珠黄，不若是用年轻换来金钱的保养，哪个年轻人愿意跟你一个老太太谈情说爱。这世上，哪里有那么多的两全其美、

薇龙知道乔琪要娶一个有钱的小姐，奈何自己什么都没有，就想到了自己随姑妈交际时，一老男人送的贵重镯子。到底不是不会低头的人。姑妈说的好，别以为自己长的有几分姿色，会讲几句场面话，会唱几句英文歌，就有人情情愿愿的大把送钱给你花，心软，脾气大，没有决断，一来就动真情，根本不是一流的人才。姑妈之所以在交际圈如鱼得水，除了那些惯用手段之外，便是不动情。任谁都是一个伴儿，跟谁调情不是调。

乔琪认真对薇龙说道，总有一天，你不得不承认，我是一个多么可鄙的人。那时候，你也要懊悔你为饿哦牺牲了这许多。薇龙道，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头上去。我是自愿的。又是一出内心戏。

这样的薇龙，就是你我身边许多平常的女人。本是一颗不甘平庸的心，却平白无故的，为了一个负心男人，甘愿的就堕落到一个悲凉的境地，不觉得，是没有意识到，总有一天会明白，在这样的人身上浪费青春是多么的不值得，因为，在转过头的一刹那，她是流了泪的。但毕竟，她求的也只是一份感情，不能奢求他超越人性中的任何懦弱，她自有所得。

她所有的决定，都来自于一个幻想，总有一天，他会需要我的。女人总是愿意这样的安慰自己，仿佛，被需要，才是作为女人的唯一价值。薇龙不再是当初那个低头是为了学业的女子，而是普通香港交际圈里一个算不上一流人才的交际花。

极致的物质与爱，都容易让一个女人堕落，而恰恰，在最开始，她是鄙视这一切的。一朝沉沦，至多也就换来十年八年的快乐，而她宁要这短暂快乐。

你看，想过什么样的人生，就要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别总是抱怨世态炎凉，良人难觅，先看看自己愿意付出什么，你自有所得。

49、张爱玲的小说大都看过，单选了这篇来说，一来因为这是她真正意义上的小说处女作，经周瘦鹃老先生的推荐登在《紫罗兰》的创刊号上，惊艳了上海滩，你看，我固执地称当时四十八岁的周为老先生，只为突出这两人一个是鸳鸯蝴蝶派的泰斗，一个是“出名要趁早”的文坛新手，原来张爱玲在我印象中始终是个顶年轻的女子，穿着那件旗袍料的七分袖斜襟褂子，她的眼眉高挑着，给棱角分明的下巴一个特写，不觉间就睥睨了整个世界。

另外一个原因在于，这是我最早接触到的属于张爱玲的文字。那时尚在读初中，偶然得到一本《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张爱玲文集》，而第一篇便是《沉香屑：第一炉香》，黄毛丫头一个的我还不懂社会环境之压迫，世俗欲望之挣扎云云，单纯为那个叫薇龙的女孩子吸引，看她在昏暗的车里哭了，便也跟着抽鼻子。近十年后再看它，仍固执地认为这是张爱玲笔下最好的一篇，这里没有那个用有预谋的调情给爱情开场的白流苏；没有那个多年媳妇熬成婆、索性对包括自己在内的所有人残忍的曹七巧；也没有那个到头来把山盟海誓的爱和咬牙切齿的恨通通抛去，最终只剩苍白的曼桢……薇龙带给人的，是淡淡的馨香，繁盛的留恋。

“请您寻出家传的霉绿斑斓的铜香炉，点上一炉沉香屑，听我说一支战前香港的故事。您这一炉沉香屑点完了，我的故事也该完了。”故事的开头，张爱玲如是说。

渐渐地，大家一定会有似曾相识的精致盛大之感，绿色的琉璃瓦，翡翠鼻烟壶与象牙观音像，斑竹小屏风，金漆几案，大红绫子椅垫和窗帘，景泰蓝方樽，漂亮的衣料，聚会时整桌的宴席，礼节繁缛的送往迎来，男男女女的进进退退，一切都要与华丽挂钩，看白先勇的《游园惊梦》也有这种感觉，总疑心是闯进了颦儿的园子，兴许在下一分钟就会听到绛珠仙子重建桃花社的吟诵。《红楼梦》对张爱玲的影响无疑是巨大的，谈起吃的，她是如贾母一样爱吃甜烂之物，谈起姓氏，是见得黄金莺的名字好，只因她曾与藕官于河边柳荫下编花篮儿。她还提到自己在很小的时候就写过一篇《摩登红楼梦》，其中情节令人捧腹，秦钟与智能儿乘火车私奔杭州，宝玉和黛玉由贾母带着在西湖边吃上了冰淇淋，或许只有那个时候张的文字才有稚嫩的影子，其父为《摩登红楼梦》代拟的回目也令人印象深刻，那五回章目绝对是工整像样，颇有大家风范。故现今到了《第一炉香》里，我也总固执地认为睨儿身上有袭人的影子，而睇睇则像晴雯。

言归正传，写《第一炉香》的那一年，张爱玲还未结识胡兰成，而待香屑燃尽，薇龙这一段故事无声收尾的时候，我却发现它像极了日后张爱玲与胡兰成的过往，一样美丽才气而清醒固执的女子，一样拥有着让人无法抵抗之魅力而又阅人无数的花花公子，或许，这便叫作冥冥注定。

百度百科里关于这篇小说的主人公简介是这样的：

“由上海至香港求学的普通女孩葛薇龙  
热衷声色犬马的富豪遗孀梁太太  
社交红人乔琪乔，花花公子

葛薇龙为求学投奔姑姑梁太太，继而渐渐成为她吸引男人的诱饵。她陷身于享乐泥潭不能自拔。最终难逃被利用和抛弃的命运。”

概括的是很精准，可我不愿也不忍这么说薇龙，她只是个出身中落书香名门而又漂亮有想法的女孩子，面对突如其来、令人眼花缭乱的上流社会，即便聪颖如她，也只能剩下饮鸩止渴，飞蛾扑火。

前面提过，薇龙一直是清醒的，她想过要远离这绚丽又污浊的环境，从她到姑妈梁太太家看见她训斥丫头的第一天起，到她濒临绝望哭着闹着定船票回上海，决心做个新的自己，这种洁身自好的想法从没离开过她。她也知道自己为梁太太和乔琪所利用，这场婚姻不过是一张迟早会被瞬间撕破的草纸。可是当她遇见了乔琪，一切就变得由不得自己。他告诉过她，“我不能给你爱，只能答应给你快乐”，这和她想要的差的太远了，而她却只能愈加苍白和羸弱，因为，自始至终，这都未曾是一场公平的博弈。

张爱玲在送给胡兰成的一张照片背面写过这样一句话：“见了她，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这是我见过最浪漫而又最苍凉的表白。内在的相似已让我分不清薇龙和张爱玲，不禁想到前世今生，上帝给了薇龙一个重新来过的机会，给她显赫的家世，逼人的才气，总之一切可以让她不必半推半就地坠入深渊的资本，然而，当生命的轨迹和胡兰成的交汇了的时候，她还是重复了前世的选择，几千年才淘出一个来的才女也变作了沉浸于爱情中再寻常不过的女孩子。

她用手指抚着兰成的眉，说：“你的眉毛。”抚到眼睛，说：“你的眼睛”，抚到嘴上，说：“你的嘴，你嘴角这里的涡我最喜欢。”许多年后，胡兰成忆起张爱玲的小女人状，心中亦是温暖欢喜，而当年那朝秦暮楚又是他，怜花惜水，负情债累累。

乔琪是否爱薇龙呢？这应该是每个读过这段故事的人都想过的问题吧。

故事的男主人公乔琪为乔诚爵士与婚后便不得宠，后来离了异的葡萄牙姨太太所生，他不受老子喜欢，曾认真地说过自己以后是注定了要当驸马的。在这篇三万言字的小说里，先后提到了他跟六个女性的纠葛。一个是粤东富商梁季腾的第四方姨太太、薇龙的姑妈梁太太，一个是惹出过绯闻风波的周吉妙——香港小一辈中数一数二的交际花周吉婕的姐姐，另两个是梁太太的丫环睇睇和睇儿，还有一个两句话带过的玛琳赵，最后一个也就是薇龙，当然，她绝对成不了最后一个。这样的花花公子给过任何人爱情么？这真不禁想到了《Gossip Girl》中的Chuck，尽管心里喜欢着B，他仍可以在父亲的性感女助手向自己走过来时开始烂熟于心的男女周旋，全然忘记了在路口等着他一块去国外度假的B。这便是声色犬马的交际场里纨绔子弟的逻辑，我爱你，但我更爱自己，这两者并没有机会在我的世界里冲突。

所以，我们姑且可是说乔琪是爱她的，刚开始时因为他的浪荡本性和她的娇艳夺目，后来他是同情她、怜爱她的，他明白薇龙对他的付出，意识到他俩在权利与义务上的不对等，他也不许她把自己说作妓女。可是正如薇龙所说的，“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他爱她，但这并不影响他拿着她用青春美色换来的钱挥霍找乐子，而后在她年老色衰、没有利用价值的时候将她抛弃，他的爱不影响他的生活方式——如果这是爱的话。

薇龙的“病”是自己招惹来的，每个人都这么说，她自己也不是例外，可是她无力抵抗乔琪。小说里有一段我一直记得很清楚，薇龙订了回上海的船票回来：

“正走着，背后开来一辆汽车，开到她跟前就停下了。薇龙认得是乔琪的车，正眼也不向他看，加紧了脚步向前走去，乔琪开着车缓缓的跟着，跟了好一截子。薇龙病才好，人还有些虚弱，早累出了一身汗，只得停下来歇一会儿脚，那车也停住了。薇龙猜着乔琪一定趁着这机会，有一番表白，不料他竟一句话也没有，不由得看了他一眼。他把一只手臂横搁在轮盘上，人就伏在轮盘上，一动也不动。薇龙见了，心里一牵一牵地痛着，泪珠顺着脸直淌下来，连忙向前继续走去，乔琪这一次就不再跟上来了。薇龙走到转弯的地方，回头望一望，他的车依旧在那儿。天完全黑了，整个的世界像一张灰色的圣诞卡片，一切都是影影绰绰的，真正存在的只有一朵一朵挺大的象牙红，简单的，原始的，碗口大，桶口大。”

张爱玲的比喻和描写向来妙笔生花，谈到梵高的向日葵，她只说是嫌着色不够强烈，就把颜色大量地堆了上去，高高凸了起来，油画变成了浮雕。她曾坦言还没有何种感觉或意态形致是自己描写不来的，《金瓶梅》里写孟玉楼，“行走时香风细细，坐下时淹然百媚”，她便将这“淹然”说与胡兰成听，“有人虽遇见怎样的好东西亦滴水不入，有人却像丝绵蘸了胭脂，即刻渗开得一场糊涂。”我时常想着那究竟是几分细软的丝绵，又是几分润红的胭脂，能只一点朱砂，便勾得两处的情投意合。

文笔轻轻落到这里，依旧是那么的不经意，那张灰色的圣诞卡片只被风吹着，到了这边又飘向那边，一朵一朵挺大的象牙红将眼儿、鼻儿全给遮住了，看不清周围世界的样子，也嗅不到周围世界的味道，只恍惚着。

如果这样一个男子出现在我的面前，我想自己或许会如薇龙一样的义无反顾。你爱他的唯一理由便是他不爱你，但是他又总是招人心疼的，他甚至不会再说出一句好听的话哄你开心，不会死缠烂打，只是远远地坐在车里，他和你之间横亘着的刚好是无法把他看清楚的距离。自己是个浮躁的人，敲了这篇文章的前几段把粉色的笔记本电脑待机了翻看张爱玲的散文时，看着微弱的白色指示灯一闪一闪会觉得堵心，偏得找到一个废弃的酸奶包装袋把指示灯盖上，仿佛它一直闪下去就会把思路全切

断了似的。或许浮躁的人就会欣赏并非细水流长的爱情，犹如那一朵桃花，一旦在枝头盛开时，就要毫不掩饰，纯真透明，肆意地展示自己无与伦比的美。一如张爱玲，要么轰轰烈烈，惊世骇俗，敢爱敢恨；要么孤独一隅，默默终老，这中间没有妥协。

看到胡兰成当年写与张爱玲的婚书，不禁又要心疼起来。

“胡兰成与张爱玲签订终身，结为夫妇，愿使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当时两情相悦如斯，却终究未能相守白头。

那一日，张爱玲回到了位于静安寺赫德路口的住处，开了房门，竟发现了一张经门洞递进来的字条，字条上除了姓名和电话外还写了什么我们不得而知，只知道她与那个旧式才子的故事由此开始。

沉香缱绻，她，从尘埃里开出花来。

50、我爱你 关你什么事 千怪万怪 也怪不到你身上去

51、 读第一炉香时是快乐的，正如姑侄俩人吃饭时一样。

读完却是淡淡的悲凉，没有那种大喜大悲、捶胸顿足，却压抑得喘不过气来。

我想薇龙是不是也是这样，在交际应酬完独自歇下时，陷入冰冷的绝望~

虽然为薇龙愤愤不平，却只能无力地生着气，连气谁都不知道。

不能怪无耻的姑妈，她没有强迫薇龙，只是让薇龙看清了这个残忍的世界。

也不能怪负心的乔琪，乔琪本来就是这样的，薇龙爱他，关他什么事，我倒是庆幸于乔琪从来没有欺骗过薇龙，那样坦诚地说着“我不能够爱你”，在吻着她的时候。

更没有办法怪薇龙了，薇龙是清醒的，她清楚地知道她被姑妈和乔琪利用着，她也清楚地知道自己将来的结局。可是她选择了这样的道路，为了乔琪可以给她的那么一点快乐···她是自愿的。

52、 薇龙呵，很让人感伤，又好像普通不过极的事，真的要那么的卑微么，是缺少爱的缘故？怎么会这样的放纵？你就不能从新开始一段生活？我真是痛恨，不知是因为觉得过去还是现在是一样存在这样的，还是就是痛恨这个故事，或者厌恶故事里拥着这样关系的人

53、 再读张爱玲，总能从葛薇龙身上看到自己的影子，曼桢的遭遇令人不平，而薇龙结尾的悲哀却是自己选的，这世上形形色色的人，总有一些甘愿为了一个人牺牲一切，活成了对方所需求的样子。为乔琪乔做的一切值得吗，局外人对答案是很明了的，而站在薇龙的角度，都抵不过一句“我愿意”。

54、 印象最深的一篇。

55、 “如果湘潭一带深目削颊的美人是糖醋排骨，上海女人就是粉蒸肉”。

56、 我还记得当初只是为了看倾城之恋才买了一本短文集，第一篇，便是这第一炉香。怪诞的名字，细细看下来，也觉得实在内容和名字不符。

葛薇龙，她当初怀着一份虔诚的心来到家境富足，却名声着实不好的姑母家。她在想啊，若不是为了学业能继续，我才不要和这样的女人住一起。

第一踏进姑母家，被那像似古代皇陵般的大宅子。她的心就开始沉沦了吧。只是她不成察觉。

看着那一柜子华美的衣裳，心中恐怕不是不欣喜的吧。偷偷的一件件试着，等到试完，又觉得这和那不三不四的女人有何区别。

这样一边抵抗，一边却又沉迷其中。最后发现自己依然离不开这纸醉金迷的生活。遇上了纨绔子弟乔琪。

这一生，结局如何，即便不说，也大概是猜得透的。

57、 誰能不愛張愛玲？正值青春年華的，讀她語不驚人死不休、殘酷華麗的文字，如何不被那俐落漂亮所吸引？經歷過世事艱辛的，凝視爬滿蝨子的華袍，又怎不為千瘡百孔卻極美的人生而動容？

一趟上海行，從消極讀者轉成中度張迷。認識了她作品裡的純粹美好，開始有讀完心儀作家所有作品的想望（和行動）。年輕時沒讀懂她的孤冷其實是「因為懂得，所以慈悲」，中年重讀頗有驚醒之感。待讀到萬轉千迴《小團圓》「是的，愛情完全幻滅了之後，也還有什麼東西在。」更是徹底被擊潰。已經沒有了、幻滅了的愛，她還能從中看到我們無法看到的，這樣令人望塵莫及的極度敏銳，像符咒加身，之後只能乖乖成其死忠粉絲。

文字清淡但氣魄大的《秧歌》、通透細膩的極致悲劇《金鎖記》、悲涼深沈的亂世情緣《傾城之戀》、令萬千讀者如痴如醉的《半生緣》，這些都太愛太愛、千頭萬緒有待來日慢慢整理，想先從精煉的短篇下手。

《第一爐香 - 張愛玲短篇小說集之二》選輯的，是一則則奇異的故事，就連篇名也一一精心策劃出怪調：茉莉香片、沉香屑、花凋、心經...等，整本書瀰漫一種詭秘異境的氛圍。張迷們投票選出的變態人物排行榜裡：曹七巧、葛薇龍、聶傳慶、蜜秋兒、許小寒、白流蘇、佟振保、曼璐、沈世鈞等，在本書中就佔了四個，這些極度病態的人物，以驚悚片的姿態，訴說人生的恐怖與罪惡、殘酷與扭曲，烘托出一種極端覺悟的視野與思維。

選集中首篇《沉香屑 第一爐香》是張於上海文壇掀起一片驚嘆的成名作，如此技巧圓熟的作品，出自年方二十三的青春女孩，除了為其超逸絕塵的才情嘆息，還能說些什麼？本篇寫葛薇龍因物質誘惑而走向毀滅的悲劇，並且尤有甚者，揭示出她更大的不幸：“心甘情願”將自身賣給梁太太和喬琪喬 - 女人對愛情的痴傻與可悲，真如飛蛾撲火般的壯烈。這讓人想起臨陣糊塗了的王佳芝，在愛國任務即將完成的一刻，因易先生那看似“溫柔憐惜”實“悲哀”的微笑，就以為“這個人是愛她的”，“心裡轟然一聲，若有所失”，蘊釀許久的行動，連同性命一起付諸東流。女子因愛而墮落的過程中不無掙扎，終究孤獨無助、難以逃脫愛情力量的宰制。

張的作品寫的幾乎都是女性的孤獨，她們的墮落和社會、歷史的外部環境固然有關，但是更歸因於人性 - 所以物欲與情欲從來是張式書寫一貫的主軸。這和同樣寫自發式墮落、然充滿陽剛氣的《駱駝祥子》，有著很大的不同。不過若說愛情的魔力是《第一爐香》全部的重量，未免是嚴重的誤讀，簡直等於應了那些不屑張作的讀者所言：“不就是精緻高級一點的瓊瑤嗎？”&quot;張愛玲熱&quot;之所以能多年不退燒，當然是因為作品裡無窮無盡的寶藏礦脈，雖有點師承鴛鴦蝴蝶派，浪漫唯美的言情小說仍是遠不能及的。但這不及之處，可能要遍讀張所有的作品（包括散文）才較能體會，否則很容易誤解此種女性沈溺的一貫主題為耽美派文學。

以短篇集中另一著名經典《心經》為例，在整部使人陰森顫慄的選輯中，她看起來算是明朗快活的，但越讀到後頭，越發現恐怖之處是每個角色心中都有不為人知的陰暗，還有那荒唐迷亂、難以理解的人倫糾葛。不少張迷因為受不了這心驚肉跳的感覺，而下意識排拒之。但若理解張慣常設定的父親形象、舊社會婦女的處境、作者內心深處對雙親憎恨與纏綿交織的複雜情結，便能體會到許小寒其實是張自身的映照 - 極度自戀又極度自私，所謂“臨水照花人”。個人對《心經》很是喜歡，她利用畸戀題材，將人性本質清楚地加以剖析，並且也刻劃出男女不對等的關係，真是聰明。若細讀幾遍，還會發現其中超隱微的意象與暗示，匠心獨具、精細極了！

張愛玲的魅力是多面向的：瑰麗離奇的故事、詩意動人的語言、生動立體的人物、犀利精準的心理分析，當然還有本人傳奇的人生色彩，但一本本作品讀來，發現她最不可取代之處，其實是深厚的藝術修為，無意間讀到的一篇文章：深艷，詳述了張在音樂、繪畫、舞蹈、電影各領域的鑽研，恍然大悟無人能及的張學，正是單純來自對美的感受力。光是模仿張腔張調，或只是讀她熟諳的文學作品，自然無法得其精髓，遑論超越。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很喜歡蔡康永《痛快日記》裡寫的張愛玲，深得我心：

「我們常常望著天上的某顆星，被那顆星的光感動，對那顆星的光許願——而那顆發出光芒的星，其實早已在幾百萬年以前，毀滅不見了。對我來說，只要抬頭時仍看得見光，那顆星就仍在。那星已死了幾天也一樣，已死了幾百萬年也一樣。

我看張愛玲，也是這樣。」

58、我爱你，和你有什么关系。以前听这句话，本来觉得够悲伤了，看完第一炉香以后，才知道，这是绝望。

59、葛薇龙的悲剧在于她在纸醉金迷的环境中一点点的如同温水煮青蛙般慢慢的堕落。她也有过挣扎，有过想逃离这般的生活，可是因为爱情因为自己还贪图荣华富贵，不愿意走出来重新踏上新的生活，在那样的时代中，这或许就是女性的悲剧吧

60、薇龙从前为了读书而留下，最后却是为了钱而留下，或者是为了爱情。从前的她还保留着新女性的思想的，但是在经历繁华之后也害怕变得荒凉，再是觉得婚姻可靠，若是如此，她为何要选择乔琪呢。我宁愿把这当做一个爱情故事来看，他们都爱着彼此，可乔琪不愿脱离当下的生活状态。薇龙也妥协了，不愿去改变。

61、张爱玲前辈的书中，女人在爱情面前总会低到尘埃里去。

这是一种深爱吧，深爱到感觉迟疑，对自己不自信，不愿辜负也不愿潦草将就。宁愿飞蛾扑火，不管不顾。

这样的轰轰烈烈，是张爱玲前辈，亦是为她书中女性贴上的标签。

62、爱~

63、对不起，我还是觉得有点矫情。。。

64、见过奢靡的生活就回不到原来了么？“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爱的是乔琪还是金钱，亦或那个层面的生活？

65、最棒的内容在最后

66、 PS.这是大一时候学校要求写的读书笔记，刚刚在自己的笔记本里翻到,都是些不成熟的胡诌。主要想感慨一下现在事儿好多，都没有看自己想的看书的时间！！T. T

还有生日礼物送香水啥么的太没意思了，送一套伊藤润二的漫画到是个不错的选择。hiahia~

喜欢张爱玲很久了，以前也零零散散看过一些她的文字片段，这次碰巧在图书馆翻到一本她的文集，便兴高采烈的借回来，细细读。

《沉香屑——第一炉香》是首篇，讲述了葛薇龙，一个聪明，世故，还有点脆弱的上海女子的爱情纠葛和在那个社会时代里逐渐堕落的过程。

比起张爱玲著名的《倾城之恋》，《红玫瑰与白玫瑰》，《金锁记》，我更爱这篇。生动的人物形象，鲜明的性格描写，时代性强的背景氛围，感性的语言描写。细腻却又强烈。

也许是张爱玲这个才女的映射吧，张作品中的女主人公往往都是心思缜密，反映机灵，善于言辞的。《沉香屑》中的薇龙也不例外。但我对于薇龙的感觉是一种微妙的似曾相识感，因此也有些许话要讲。

文章开头的描写便一下勾起了我的阅读欲望。“请您寻出家传的霉绿斑斓的铜香炉，点上一炉沉香屑，听我说一支战前香港的故事。”仿佛一下子将置身喧嚣的现实生活中的我们拉到回那个弥漫着黛青色烟雾的无比惆怅安静的场景中。也让女主人公葛薇龙一出场，便披上了一次薄薄的青色的雾霭。

为了能留在香港继续学业而投奔了早跟家里断了往来的姑妈，于是薇龙第一次踏入那座华艳的豪宅。房子是“流线型的，几何图案式的构造，类似最摩登的电影院。屋顶上的碧色琉璃瓦宽绰的走廊，当地铺着红砖，支着巍峨的两三丈高一排白石圆柱”的，让人震惊，虽然当时薇龙的内心觉得有些像古代的皇陵，但是未谙世事的她，其实已开始慢慢卷入了这半封建式豪奢腐化的生活氛围。

入住姑妈家后的薇龙看到壁橱里面挂满了的金翠辉煌的衣服，“她到底不脱孩子气，忍不住锁上了房门，偷偷的一件一件试着穿”，虽然“她突然省悟，原来这都是姑妈特地为她置备的”，非常显然当时薇龙心中已对自己以后在这份人家中扮演的角色有了预知，但却连连对自己说了两遍“看看也好！”于是薇龙从刚开始的一个上学的学生，在搬到自己的姑妈梁太太家后，逐渐演变成为了

交际场中的小有名气的交际花，“薇龙在衣橱里一混就混了两三个月，她得了许多穿衣服的机会：晚宴，茶会，音乐会，牌局，对于她，不过是炫弄衣服的机会罢了”。薇龙不是没有挣扎过，但是和当下的物质条件还有她想继续念书的“充足理由”相比，她一次次对自己妥协，对生活妥协。于是，在不知不觉中薇龙慢慢的习惯了这种生活，并在后来爱上了浪子乔琪乔，所以到最后甚至不愿离开香港而回到上海老家去。虽然薇龙渐渐知道梁太太为了自己的贪欲甚至还有复仇心理而把她变成了自己的利用对象，虽然薇龙知道“为了爱而结婚的人，不是和把云装在坛子里的人一样的傻么！”，但是“乔琪是对的，乔琪永远是对的”，她“这样固执地爱着乔琪，这样自卑地爱着他”。

薇龙是聪明的，但是为了自己的爱人，她心甘情愿的变傻。

薇龙知道梁太太是她的影子，她在重复着她的人生，她明知道这是一条不归路她还义无反顾的跳了进去，可又有什么办法呢。有些事情在没做之前就已经知道结果，却为了某种自己觉得值得的理由，而去孤注一掷，毁了自己。

想要使伤口好确，确硬是一片片的把结痂的伤口剥出淋漓的鲜血。薇龙就这样一步步的走向深渊，为追求幸福而去的。她的悲剧，我不知道自己用这个词是否合适，虽然跟梁太太的耳濡目染是分不开的，但究其根本似乎是在于葛薇龙自身。因为物质生活世界充满了诱惑，每个普通女孩都会憧憬的“首饰、洋房、汽车”，她在不经意间全得到了，而且社会地位好像也随之提高了很多。这或许就是人性的弱点——永无止境的贪欲、虚荣。尽管她知道堕落的危险。可理智在诱惑面前是那么的苍白无力！更何况薇龙只是一个涉世未深的二十几岁的姑娘。在那样的现实面前，显得那么那么的无可奈何。

用一种颜色来形容张爱玲的作品，人们有许许多多不同的观点。会有冷灰色，苍白，寂凉的珠灰色，甚至会有人说是背后掩藏这华丽哀伤的五光十色，这样长定语的句子。我认为黛灰色是最适合的颜色，不仅是张爱玲的作品，而且人生——出生的环境，父母的离异，爱人胡兰成的离开与不爱。张爱玲的本身给我的感觉就是乳白色晨雾中的山峦，在香港潮湿空气中弥漫开来的戴灰色。

而这篇《沉香屑——第一炉香》是最好的黛灰色的阐释。开头的半山腰，有着山雾的香港高档住宅区。薇龙和乔琪乔第一次独处散步“天色已经暗了，月亮才上来。黄黄的，像玉色缎子上，刺绣时弹落了一点香灰，烧糊了一小片”的傍晚。薇龙“伏在栏杆上，学着乔琪，把头枕在胳膊弯里”的时候“那感觉又来了，无数小小的冷快的快乐，像金铃一般在她的身体的每一部分摇头”时。和乔琪乔婚后两个人单独的到湾仔去看热闹，“街心悬挂着的汽油灯的强烈的青光正照在”小贩广东式的硬线条的脸上让她有种晕眩的奇异感觉，车过了湾仔，花炮啪啦啪啦炸裂的爆响渐渐低下去了后“街头的红绿灯，一个赶一个，在车前的玻璃里一溜就黯然灭去”。只剩下潮湿空气中蔓延滋长的黛灰色惆怅。

故事的结尾“汽车驶入一带黑沉沉的街衢。乔琪没有朝她看，就看也看不见，可是他知道她一定是哭了。他把自由的那只手摸出香烟夹子和打火机来，烟卷儿衔在嘴里，点上火。火光一亮，在那凛冽的寒夜里，他的嘴上仿佛开了一朵橙红色的花，花立时谢了，又是寒冷与黑暗……”于是这案上的一炉香也就慢慢燃尽是绵延而袅，淡淡的青烟婉约缭绕。

张爱玲的叙述方式是相对客观的。我也浏览了网上的一些评论，多半是指出这篇文章反映了怎样的人性丑恶，世态畸形，社会的黑暗。但我始终觉得，写一篇文章也许就是作者想叙述的一个故事，想呈现的一种情思。

一种似曾相识，却又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愫。

我仿佛看到一个有血有肉的形象饱满的葛薇龙，站在一片黛灰色的浓雾中，就像第一次在她姑妈家的玻璃门里瞥见她自己的影子时的样子，朝我微微一笑，然后别过身，消失在那片黛灰色中，留下轻轻一叹。

67、世上就是有这么多沉迷于爱中的“傻子”，不问值不值得，只问愿不愿意……哎

68、读书是为了让精神得到极大的满足。反之，看书一点感觉都没有的人，要么是对作者不感冒，要么就是不思考的人。

69、觉得很美啊，这样香缓缓燃起，一段往事在香雾中铺张而来，一种无力的沧桑。太有即视感了

70、我觉得故事里说得够清楚了，其实薇龙已经没有什么别的选择了，在姑妈身边呆过，再回

上海去她一定不会习惯，而留在姑妈身边，姑妈只会利用她，微龙够聪明她知道，而且，于她而言，找个人带她离开姑妈身边不是容易的事，姑妈这等聪明的人也只是找了那样的梁先生，而她此时，高不成低不就，根本不存在多大的选择范围，恰是和乔其乔处境相似的。

最重要的不是要不要离开这种生活，而是要不要和爱的人在一起。与其和不爱的人一起将就一辈子，不如和爱的人将就一辈子。

她是知道乔其乔是怎样的一个人，又对她存了怎样的心，只是她可以确定，乔其乔在那一瞬是爱她的。

但是乔其乔也是个可怜人，他的自我保护欲太强，人生观太消极，除了及时行乐，他仿佛也没别的追求，他最爱的就是他自己，绝不会为了哪个女人把自己搭上。但同时，他又卑鄙地诚实，像个小孩子一样。

但就是爱上了这样的乔其乔，微龙心甘情愿地被他利用，谁说她又是不开心的呢？也许她也不会有比这好更多的境遇，然而生命只有一次，你不能拿什么做比较，看看那种选择更有利，谁也没办法替你提前排练一次，以为不仅生命过程是唯一的，生命个体也是唯一的，每个人仅仅以为某几点小小的不同，就会上演一台完全不一样的戏。

所以，干脆她就顺了自己的心，和喜欢的人在一起，即便从此行走在针尖。

而乔其乔呢，其实并不像和姑妈对话时的那般恶毒，乔其乔是有心的，小说的末尾，他分明在为微龙心疼，分明有愤怒，而他这种人是少有的为别人动情绪，即便有，也只是涉及在自己利益的情况下，但是现在，他单只是为微龙不值，单只是为这样一个执着的女人心痛，他已经喜欢上微龙了。

也许这炉香并不是烧的不值，微龙的爱，也不全是一个人的华尔兹。因为至少在那时候，不会有比他更适合的人站在她身边。我爱你，可以是我一个人的故事，当我不爱时，我就停止。或许它永不止息，可这不意味着需要回应才会坚持，因为我爱的就是你，当你不再是我爱的模样，我就会放弃。

71、 豪华的别墅，自傲的女仆，宣泄的交际，低俗的辱骂，无趣的思想，腐朽的灵魂。

葛薇龙，到底是那种所谓上层阶级的生活侵入了你的骨子，还是你以为你能在如此浑浊不堪的社会中种下属于自己的那一片绿草碧茵的花园。

我该以何种眼光与你对视才能读出真正属于你灵魂的清澈。

你坚持，完成你认为很重要的学业；你期待，拥有属于上流社会的奢华；你幻想，梦着有真正爱你的人会舍弃一切的吵杂与你携手。结果，我们都知道，你依然梦着，在炉香中过着虚拟的生活。

我想这是你吧，是你！你们拥有相似的经历，同样的梦境，你们同样清楚，却有同样迷惘，你们被现实的手术刀撕的血流成河，却顽强地不断结痂，认为它会好的，可是留下的却是那恐怖的红疤。

炉香浓了浓了又淡了淡了，在雾气萦绕中，似懂非懂的，走过这梦境，或许我们累了，想再睡会儿，或许我们醒了，却迷惘了，或许...或许...

72、我为葛薇龙可惜，总是不理解女孩子能为了爱一个人做到如此地步，张爱玲笔下的女性人物虽然可怜，但她的描写却从不带一丝怜悯。喜欢这种，因为我觉得很少有人配得上站在那种高度去同情别人。

73、这是当年看张爱玲时第一个看我灵魂为之颤栗的故事，虚荣是人最爱的原罪，生活中很多人何尝不是这样，无论男女

74、卑微到尘埃里。

75、总归是我自己愿意的。

76、都是一些惨兮兮的故事呀。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精彩书评

## 章节试读

### 1、《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一炉香·十八

薇龙把眉毛一扬，微微一笑道：“公平？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里，根本谈不到公平两个字。我倒要问了，今天你怎么忽然这样的良心发现起来？”薇龙笑着告饶道：“好了好了！我承认我说错了话。怎么没有分别呢？她们是不得已，我是自愿的！”

### 2、《第一炉香》的笔记-茉莉香片·四

一个有爱情的家庭里面的孩子，不论生活如何的不安定，仍旧是富于自信心与同情 积极、进取、勇敢。

### 3、《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一炉香·四

梁太太道：“我就是小性儿！我就是爱嚼这陈谷子烂芝麻！我就是忘不了他说的那些话！”她那扇子偏了一偏，扇子里筛入几丝黄金色的阳光，拂过她的嘴边，正像一只老虎猫的须，振振欲飞。

### 4、《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张爱玲的小说底色是：荒凉的

她的作品中荒凉的基调建立于在日常生活中的描述上的 而且是对日常生活的细节不厌其烦的描述 "细节往往是和美畅快的 引人入胜的 而主题永远悲观 一切对于人生的笼统观察都指向虚无"

她的荒凉是一种悲观的荒凉 一种悲观的感叹 一种女性化的敏锐细腻的感叹 时代国家革命等一切的大题目都被浓缩在家庭生活的一幕或是一角 社会的波澜壮阔是遥远而短暂的 长久的是那些平凡男女的平凡悲观 其间的曲折 跌宕才是生命的底蕴

张爱玲的作品中最触目惊心的是人淹没在日常的细节中 认得灵性 认得活泼与绚烂 僵死在程序化的生活里 每天做着同样的事情 遇见同样的面孔 谈论着同样的话题 时间变得虚幻 一天天与一年与一生 没有什么区别 张爱玲笔下的人物局促这些狭小的空间 每天往返 一点点地磨蚀生命 一天天地萎缩下去

热闹 拥挤 然后陌生 隔阂 人与人之间的沟通 充塞着幻觉 烟蒂 这个世上"好人"很多 但"真人"很少 "好人"的"好"是社会赋予的 是一种客套的习惯 人们互相亲望 敷衍 仿佛人请味十足 但内心的想法可能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仇恨 妒忌 鄙视 猜忌 掩饰在冠冕堂皇的言辞之下.....

### 5、《第一炉香》的笔记-茉莉香片

传庆回过头去向着窗外。那公共汽车猛地转了一个弯，人手里的杜鹃花受了震，簌簌乱飞。传庆再看丹朱时，不禁咦了一声道：“你哭了！”丹朱道：“我哭做什么？我从来不哭的！”然而她终于凄哽地质问道：“你.....你老是使我觉得我犯了法.....仿佛我没有权利这么快乐！其实，我快乐，又不碍着你什么！”刘妈是他母亲当初陪嫁的女佣。在家里，他憎厌刘妈，正如同在学校里他憎厌言丹朱一般。寒天里，人冻得木木的，倒也罢了。一点点的微温，更使他觉得冷的彻骨酸心。子夜单身出国去了。他回来的时候，冯家早把碧落嫁给了聂介臣。子夜先后也有几段罗曼史。至于他怎样娶了丹朱的母亲，一个南国女郎，近年来怎样移家到香港，传庆却没有听见说过。关于碧落的嫁后生涯，传庆可不敢揣想。她不是笼子里的鸟。笼子里的鸟，开了笼，还会飞出来。她是绣在屏风上的鸟——悒郁的紫色缎子屏风上，织金云朵里的一只白鸟。年深月久了，羽毛暗了，霉了，给虫蛀了，死也还死在屏风上。

### 6、《第一炉香》的笔记-封锁

世界上的好人比真人多……恋爱着的男子向来是喜欢说，恋爱着的女人向来是喜欢听。恋爱着的女人破例地不大爱说话，因为下意识地她知道：男人彻底地懂得了一个女人之后，是不会爱她的。向他解释有什么用？如果一个女人必须倚仗着她的言语来打动一个男人，她也就太可怜了。

### 7、《第一炉香》的笔记-第68页

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

### 8、《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一炉香

我爱你 关你什么事 千怪万怪 也怪不到你身上去

### 9、《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一炉香

一个女人，太镇静过分了，四平八稳的，那就欠可爱。

她诧异她的心地这般的明晰，她从来没有这么的清醒过。她现在试着分析她自己的心理，她知道她为什么这样固执地爱着乔琪，这样自卑地爱着他。最初，那当然是因为他的吸引力，但是后来，完全是为了他不爱她的缘故。

现在她明白了，乔琪是爱她的。当然，他的爱和她的爱有不同的方式——当然，他爱她不过是方才那一刹那——可是她自处这么卑下，她很容易地就满足了。今天晚上乔琪是爱她的。这一点愉快的回忆是她的，谁也不能够抢掉它。

她深幸乔琪没跟她结婚。她听说过，有一个人逛了庐山回来，带了七八只坛子，里面装满了庐山驰名天下的白云，预备随时放一些出来点缀他的花园。为了爱而结婚的人，不是和把云装在坛子里的人一样的傻么！

然而在这灯与人与货之外，有那凄清的天与海——无边的荒凉，无边的恐怖。她的未来，也是如此——不能想，想起来只有无边的恐怖。她没有天长地久的计划。只有在这眼前的琐碎的小东西里，她的畏缩不安的心，能够得到暂时的休息。

“我爱你，关你什么事？千怪万怪，也怪不到你身上去。”

——《沉香屑 第一炉香》

谁不憎厌他们自己待亏了的人？

——《沉香屑 第二炉香》

她不是笼子里的鸟。笼子里的鸟，开了笼，还会飞出来。她是绣在屏风上的鸟——悒郁的紫色缎子屏风上，织金云朵里的一只白鸟。年深月久了，羽毛暗了，霉了，给虫蛀了，死也还死在屏风上。

——《茉莉香片》

男人对于女人的怜悯，也许是近于爱。一个女人决不会爱上一个她认为楚楚可怜的男人。女人对于男人的爱，总得带点崇拜性。

“但是那只是顶浮泛的爱。她自己告诉过我，这一点爱，别的不够，结婚也许够了。许多号称恋爱结婚的男女，也不过是如此罢了。”

人活在世上，不过短短的几年。爱，也不过短短的几年。

——《心经》

世界上的好人比真人多……翠远不快乐。

来了！他太太一点都不同情他！世上有了太太的男人，似乎都是急切需要别的女人的同情。

恋爱着的男子向来是喜欢说，恋爱着的女人向来是喜欢听。恋爱着的女人破例地不大爱说话，因为下意识地她知道：男人彻底地懂得了一个女人之后，是不会爱她的。

向他解释有什么用？如果一个女人必须倚仗着她的言语来打动一个男人，她也就太可怜了。

——《封锁》

最标准的一天，穿衣服洗脸是为了个人的体面。看报，吸收政府的宣传，是为国家尽责任。工作，是为家庭尽责任。看朋友是“课外活动”，也是算分数的。吃饭，散步，运动，睡觉，是为了要维持工作效率。洗澡似乎是多余的——有太太的人，大约是看在太太面上罢？这张时间表，看似理想化，其实呢，大多数成家立业的人，虽不能照办，也都还不离谱儿。

雨停了。黄昏的天淹润寥廓，年青人的天是没有边的，年青人的心飞到远处去。可是人的胆子到底小。世界这么大，他们必得找点网罗牵绊。

只有年青人是自由的。年纪大了，便一寸一寸陷入习惯的泥沼里。不结婚，不生孩子，避免固定的生活，也不中用。孤独的人有他们自己的泥沼。

只有年青人是自由的。知识一开，初发现他们的自由是件稀罕的东西，便守不住它了。就因为自由是可珍贵的，它仿佛烫手似的——自由的人到处磕头礼拜求人家收下他的自由。

——《年青的时候》

世界对于他人的悲哀并不是缺乏同情：秦雪梅吊孝，小和尚哭灵，小寡妇上坟，川嫦的母亲自伤身世，都不难使人同声一哭。只要是戏剧化的，虚假的悲哀，他们都能接受。可是真遇着了一身病痛的人，他们只睁大了眼睛说：“这女人瘦来！怕来！”

——《花凋》

我们中国本来是补钉的国家，连天都是女娟补过的。

——《中国的日夜》

## 10、《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看到后来，我也开始迷惑，薇龙是因为爱上了乔治才没能离开社交场，还是因为已经离不开社交场那样的生活方式，才宁愿爱上乔治？

我总是不由自主的想到陈白露，想到陈白露从公共汽车上跳下来的那一瞬间，那时候可没有一个乔治让她假装去爱。

## 11、《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一炉香·十一

“你不知道，杂种的男孩子们，再好的也是脾气有点阴沉沉的，带点丫头气。”

## 12、《第一炉香》的笔记-第91页

越是道貌岸然的人，私生活越是不检点。

## 13、《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请您寻出家传的霉绿斑斓的铜香炉，点上一炉沉香屑，听我说一支战前香港的故事。您这一炉沉香屑点完了，我的故事也该完了。开头与读者直接交流，营造故事氛围。

## 14、《第一炉香》的笔记-琉璃瓦

女儿是家累，是赔钱货，但是美丽的女儿向来不在此例。

这篇读来甚是喜气

心心蹬脚道：“没有看清楚，倒又好了！那个人，椰子似的圆滚滚的头。头发朝后梳，前面就是脸，头发朝前梳，后面就是脸——简直没有分别！”

“椰子似的” 23333

姚太太冷笑道：“原来你这个时候就记起娘家来了！我只道雀儿拣旺处飞，爬上高枝儿去了，就把我们撇下了。”

## 15、《第一炉香》的笔记-茉莉香片·三

传庆生在聂家，可是一点选择的权利也没有。屏风上又添上了一只鸟，打死他也不能飞下屏风去。他跟着他父亲二十年，已经给制造成了一个精神上的残废，即使给了他自由，他也跑不了。她身边还有一个空位，传庆隔壁的一个男学生便推了传庆一下，怂恿他去坐在她身旁。传庆摇摇头。那人笑道：“就有你这样的傻子，你是怕折了你的福还是怎么着？你不去，我去！”说罢，刚刚站起身来，另有几个学生早已一拥而前，其中有一个捷足先登，占了那座位。

## 16、《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33页

她不是笼子里的鸟，笼子里的鸟，开了笼，还会飞出来。她是绣在屏风上的鸟——悒郁的紫色缎子屏风上，织金云朵里的一只白鸟。年深月久了，羽毛暗了，霉了，给虫蛀了，死也还死在屏风上。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17、《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请您寻出家传的霉绿斑斓的铜香炉，点上一炉沉香屑，听我说一支战前香港的故事。您这一炉沉香屑点完了，我的故事也该完了。

为何要以沉香屑作为开头？  
这样的人称又似乎有些说书的味道。

### 18、《第一炉香》的笔记-年青的时候

标题“年青”是旧式写法吧。

清早上学去，冬天的小树，叶子像一粒粒胶质的金珠子。

呵，“金珠子”。过人的眼力。

汝良虽然读的是医科，对于文艺是极度爱好的。他相信，如果不那么忙，如果多喝点咖啡，他一定能够写出动人的文章。他对于咖啡的信仰，倒不是因为咖啡的香味，而是因为那构造复杂的，科学化的银色的壶，那晶亮的玻璃盖。同样地，他献身于医学，一半也是因为医生的器械一概都是崭新烁亮，一件一件从皮包里拿出来，冰凉的金属品，小巧的，全能的。最伟大的是那架电疗器，精致的齿轮孜孜转动，飞出火星乱进的爵士乐，轻快，明朗，健康。现代科学是这十分不全的世界上唯一的无可訾议的好东西。做医生的穿上了那件洁无纤尘的白外套，油炸花生下酒的父亲，听绍兴戏的母亲，庸脂俗粉的姊姊，全都无法近身了。会话书的作者没有一个不是上了年纪的人，郑重而罗唆。只有年青人是自由的。年纪大了，便一寸一寸陷入习惯的泥沼里。不结婚，不生孩子，避免固定的生活，也不中用。

孤独的人有他们自己的泥沼。

只有年青人是自由的。知识一开，初发现他们的自由是件稀罕的东西，便守不住它了。

就因为自由是可珍贵的，它仿佛烫手似的——自由的人到处磕头礼拜求人家收下他的自由。……这篇有意思。

汝良不能不钦佩沁西亚，因而钦佩一切的女人。整个的结婚典礼中，只有沁西亚一个人是美丽的。她仿佛是下了决心，要为她自己制造一点美丽的回忆。她捧着白蜡烛，虔诚地低着头，脸的上半部在障纱的影子里，脸的下半部在烛火的影子里，摇摇的光与影中现出她那微茫苍白的笑。她自己为自己制造了新嫁娘应有的神秘与尊严的空气，虽然神甫无精打彩，虽然香伙出奇的肮脏，虽然新郎不耐烦，虽然她的礼服是租来的或是借来的。她一辈子就只这么一天，总得有点值得一记的，留到老年时去追想。汝良一阵心酸，眼睛潮了。她的下巴与颈项瘦到极点，像蜜枣吮得光剩下核，核上只沾着一点毛毛的肉衣子。可是她的侧影还在，没大改——汝良画得熟极而流的，从额角到下颌那条线。比喻用的出神入化。

### 19、《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70页

男人对于女人的怜悯，也许是近于爱。一个女人决不会爱上一个她认为楚楚可怜的男人。女人对于男人的爱，总得带点崇拜性。

### 20、《第一炉香》的笔记-第53页

为了爱而结婚的人，不是和把云装在坛子里的人一样的傻么！

### 21、《第一炉香》的笔记-第225页

那个人，椰子似的圆滚滚的头。头发朝后梳，前面就是脸，头发朝前梳，后面就是脸——简直没有分别！

### 22、《第一炉香》的笔记-第211页

女儿是家累，是赔钱货，但是美丽的女儿向来不在此例。

### 23、《第一炉香》的笔记-第35页

一个人太用心，太心甘情愿，反而会让自己更受伤。

### 24、《第一炉香》的笔记-心经

凌卿道：“女孩子们急于结婚，大半是因为家庭环境不好，愿意远走高飞。

That's true

海立道：“但是那只是顶浮泛的爱。她自己告诉过我，这一点爱，别的不够，结婚也许够了。许多号称恋爱结婚的男女，也不过是如此罢了。”

### 25、《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知道张爱玲出名，知道张爱玲深刻，知道张爱玲观察力敏锐的吓人，知道张爱玲犀利，知道张爱玲疯狂起来疯狂的要命，淡定起来淡定的要命，知道很多很多人喜欢张爱玲。但看不进去就是看不进去啊，也许是我太大条，没有共鸣，不能理解

### 26、《第一炉香》的笔记-全文

一个女人，太镇静过分了，四平八稳的，那就欠可爱。

你这个人呀，脸又嫩，心又软，脾气又大，又没有决断，而且一来就动了真感情，根本不是一流的人才。

我知道我变了。从前的我，我就不大喜欢；现在的我，我更不喜欢。我回去，愿意做一个新的人。

### 27、《第一炉香》的笔记-花凋

郑先生是个遗少，因为不承认民国，自从民国纪元起他就没长过岁数。虽然也知道醇酒妇人和鸦片，心还是孩子的心。他是酒精缸里泡着的孩尸。不停地喃喃咕咕，明争暗斗。在这弱肉强食的情形下，几位姑娘虽然是在锦绣丛中长大的，其实跟捡煤核的孩子一般泼辣有为。

所以我向来是忌惮“泼辣”的女孩子的。

好容易熬到了这一天，姊姊们一个个都出嫁了，川嫦这才突然地漂亮了起来。

有手足不见得是好事啊。

等爹有钱……非得有很多的钱，多得满了出来，才肯花在女儿的学费上——女儿的大学文凭原是最狂妄的奢侈品。郑夫人对于选择女婿很感兴趣。那是她死灰的生命中的一星微红的炭火。虽然她为她丈夫生了许多孩子，而且还在继续生着，她缺乏罗曼蒂克的爱。同时她又是一个好妇人，既没有这胆子，又没有机会在其他方面取得满足。于是，她一样地找男人，可是找了来作女婿。她知道这美丽而忧伤的岳母在女婿们的感情上是占点地位的。

一针见血。

‘从小我就对她们说：‘好好念书啊，一个女人，要能自立，遇着了不讲理的男人，还可以一走。’

唉，不过章先生，这是普通的女人哪。我就不行，我这人情感太重。情感太重。

23333

她这件衣服，想必是旧的，既长，又不合身，可是太大的衣服另有一种特殊的诱惑性，走起路来，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有人的地方是人在颤抖，无人的地方是衣服在颤抖，虚虚实实，实实虚虚，极其神秘。

张先生对时尚很有见地呵。

美增道：“小照相馆拍照，一来就把人照得像个囚犯。就是这点不好。”川嫦一时对答不上来。美增又道：“可是郑小姐，你真上照。”意思说：照片虽难看，比本人还胜三分。她记起了同学的纪念册上时常发现的两句诗：“笑，全世界便与你同声笑；哭，你便独自哭。”世界对于他人的悲哀并不是缺乏同情：秦雪梅吊孝，小和尚哭灵，小寡妇上坟，川嫦的母亲自伤身世，都不难使人同声一哭。只要是戏剧化的，虚假的悲哀，他们都能接受。可是真遇着了一身病痛的人，他们只睁大了眼睛说：“这女人瘦来！怕来！”

凄凄惨惨，黛玉似的。

### 28、《第一炉香》的笔记-第70页

8年前读了这本，依然记得“第一炉香”最后在黑暗中绽放又瞬间消失的乔琪的“火花”，我想再过8年我可能还是会记得~

### 29、《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2页

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上面爬满了虱子。

### 30、《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一炉香·三

薇龙这才看见她的脸，毕竟上了几岁年纪，白腻中略透青苍，嘴唇上一抹紫黑色的胭脂，是这一季巴黎新拟的“桑子红”。薇龙却认识那一双似睡非睡的眼睛，父亲的照相簿里珍藏着一张泛了黄的“全家福”照片，里面便有这双眼睛。美人老去了，眼睛却没老。

那个年代的fashion和现在的异曲同工。

美人的神采尽在眼中。

### 31、《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我爱你，关你什么事！

### 32、《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64页

2012.11.24

这里不单是色彩的强烈对照给予观者一种眩晕的不真实的感觉——处处都是对照；各种不调和的地方背景，时代气氛，全是硬生生地给搀揉在一起，造成一种奇幻的境界。

这边太阳还没有下去，那边，在山路的尽头，烟树迷离，青溶溶的，早有一撇月影儿。薇龙向东走，越走，那月亮越白，越晶亮，仿佛是一头肥胸脯的白凤凰，栖在路的转弯处，在树丫叉里做了窠。

姑侄二人这一顿饭，每人无形中请了一个陪客，所以实际上是四个人一桌，吃得并不寂寞。

### 33、《第一炉香》的笔记-茉莉香片·二

这畏葸的阴沉的白痴似的孩子。他爸爸并不是有意把他训练成这样的一个人。现在他爸爸见了他，只感到愤怒与无可奈何，私下里又有点怕。他爸爸说过的：“打了他，倒是不哭，就那么瞪大了眼睛

朝人看着。我就顶恨他朝人瞪着眼看 见了就有气！”这时候，传庆手里烧着，忍不住又睁大了那惶恐的眼睛，呆瞪瞪望着他父亲看。总有一天……那时候，是他的天下了，可是他已经被作践得不像人。奇异的胜利！  
民国版父母祸害。

### 34、《第一炉香》的笔记-第1页

“草坪的一角，栽了一颗小小的杜鹃花，正在开着，花朵儿粉红里略带些黄，是鲜亮的虾子红。墙里的春延烧到墙外去，满山轰轰烈烈开着野杜鹃，那灼灼的红色，一路催枯拉朽烧下山坡子去了。”这幅壮烈的景开在故事的初端，是伴着葛薇龙初次登门姑妈梁太太。这野杜鹃燃着一股顽强的生命力，浓烈的色彩象征着葛薇龙盼望迎接的新生活。而“催枯拉朽”却预示着她最终的结局。再者，也与结尾乔琪燃起的那根烟相呼应。野杜鹃，香烟，在未盛开之时都是凡间的微尘，点燃之后，都是那天上炫目的花火，美艳倾城，付出了代价却难维持，轰轰烈烈把整个故事烧成了炉香尘，落定凡间。“春天，满山的杜鹃花在缠绵细雨里红着，簌落簌落，落不完地落，红不断地红。夏天，他爬过黄土垄子去上课，夹道开着红而热的木槿花，像许多烧残的小太阳。”这些绯红的花，都是极具诱惑的女子，奋力的开呀，企图在世间留下痕迹。可逆风无解意容易莫摧残。碰不到珍惜她的人。她的故事，终是苍凉。

### 35、《第一炉香》的笔记-第46页

梁太太是个精明人，一个彻底的物质主义者；她做小姐的时候，独排众议，毅然嫁了一个年逾耳顺的富人，专候他死。他死了，可惜死得略微晚了一些——她已经老了；她永远不能填满她心里的饥荒。

### 36、《第一炉香》的笔记-第二炉香

然而他是一个英国人，对于任何感情的流露，除非是绝对必要的，他总觉得有些多余。主教站在上面，粉红色的头皮，一头雪白的短头发楂子，很像蘸了糖的杨梅。

“蘸了糖的杨梅” 2333

那些人，男的像一只一只白铁小闹钟，按着时候吃饭，喝茶，坐马桶，坐公事房，脑筋里除了钟摆的滴嗒之外什么都没有；也许因为东方炎热的气候的影响，钟不大准了，可是一架钟还是一架钟。女的，成天的结绒线，茸茸的毛脸也像了拉毛的绒线衫……春天，满山的杜鹃花在缠绵雨里红着，簌簌落落，落不完地落，红不断地红。夏天，你爬过黄土的垄子去上课，夹道开着红而热的木槿花，像许多烧残的小太阳。秋天和冬天，空气脆而甜润，像夹心饼干。山风，海风，呜呜吹着棕绿的，苍银色的树。你只想带着几头狗，呼啸着去爬山，做一些不用脑子的剧烈的运动。时间就这样过去了。

还有故事结尾，就不摘抄了，让人细思恐极。

### 37、《第一炉香》的笔记-中国的日夜

我们中国本来是补钉的国家，连天都是女娲补过的。外国人画出的中国人总是乐天的，狡猾可爱的苦哈哈，使人乐于给他骗两个钱去的。那种愉快的空气想起来真叫人伤心。有个道士沿街化缘，穿一件黄黄的黑布道袍，头顶心梳的一个灰扑扑的小髻，很似摩登女人的两个髻叠在一起。

包子头或半包子头。现在的确实又流行回来了。很摩登。

时间与空间一样，也有它的值钱地段，也有大片的荒芜。不要说“寸金难买”了，多少人想为了一口苦饭卖掉一生的光阴还没人要。（连来生也肯卖——那是子孙后裔的前途。）

# 《张爱玲作品集 - 第一炉香》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